

证券代码：002641

证券简称：永高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4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元集团”）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卢彩芬关于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质押日期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	是	2017年9月13日	17,000,000	2018年1月19日	中国工商银行台州市黄岩支行	3.60%
卢彩芬	是	2014年10月14日	30,836,000	2018年1月19日	中国工商银行台州市黄岩支行	18.30%
合计	—		47,836,000	—	—	

2、股东累计股份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元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72,296,37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42.05%，卢彩芬持有公司股份168,48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15%。公元集团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余额120,00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5.4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68%，卢彩芬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余额42,12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75%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公元集团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卢彩芬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表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